

##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5月2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17年6月8日在致真大厦紫光展厅1-1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赵伟国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符合《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3名监事列席了会议。

经审议、逐项表决，会议做出如下决议：

#### 一、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赵伟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并出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于英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和主任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独立董事赵明生先生、独立董事王欣新先生和董事曾学忠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选举并经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赵明生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四、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和主任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独立董事林钢先生、独立董事王欣新先生和董事王竑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经审计委员会委员选举并经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林钢先生为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五、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曾学忠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董事会对上述人员的聘任。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六、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总裁提名，同意聘任郭京蓉女士、秦蓬先生、张蔚女士和丁磊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其中秦蓬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董事会对上述人员的聘任。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七、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蔚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葛萌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董事会对上述人员的聘任。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八、通过关于董事会对董事长和总裁授权的议案

董事会授予公司董事长和总裁在本届董事会任期内，行使以下职权：

1、授权公司董事长和总裁共同决定单笔项目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 的投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对外投资、收购股权和资产；

2、授权公司总裁决定单笔项目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 的资产处置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出售资产、出售股权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资产抵押、资产出租及其他资产处置方案；

3、授权公司总裁决定单笔项目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 的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方案；

4、授权公司总裁决定单笔交易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的关联交易事项（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

5、授权公司总裁决定并处理在银行授信额度内的相关银行业务。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九、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紫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融资租赁”）系公司下属从事融资租赁服务的全资子公司。为保证紫光融资租赁业务的顺利开展，根据其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同意公司为紫光融资租赁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紫光融资租赁向各银行申请的具体授信额度需求，决定公司每笔担保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担保期限及其他担保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及与上述担保相关的其他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下属公司申请厂商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紫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供应链”）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从事供应链贸易结算业务的全资子公司。根据紫光供应链与联想（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联想渠道合作协议》及其他相关协议，联想（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向紫光供应链销售产品和服务。为保证紫光供应链业务的顺利开展，同意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为紫光供应链在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依据上述《联想渠道合作协议》及以纸面或电子方式签署的任何附件、交易文件下发生的连续性交易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向联想（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保证期间自被保证交易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下属公司申请厂商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9 日

## 附件 1：简历

**曾学忠：**男，44 岁，EMBA；曾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区域总经理助理、贵阳办事处经理、昆明办事处经理、国内营销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执行副总裁，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全球执行副总裁，现任紫光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曾学忠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郭京蓉：**女，53 岁，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清华大学热能汽车工程系团委书记、学生组长，清华能源仿真公司总经理助理，清华紫光（集团）总公司办公室主任，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总监；现任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郭京蓉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秦蓬：**男，43 岁，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资金管理中心主任，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秦蓬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

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蔚：**女，44岁，经济学硕士，经济师；曾任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策划部副部长、内部控制室主任；现任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张蔚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丁磊：**男，48岁，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天鸿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启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总监；现任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丁磊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葛萌：**女，32岁，经济学学士；现任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葛萌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涉嫌

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附件 2：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蔚	葛萌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紫光大楼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紫光大楼
电话	(010) 62770008	(010) 62770008
传真	(010) 62770880	(010) 62770880
电子信箱	zw@thunis.com	gem@thunis.com